「2017 國民健康署『無菸的家』著色徵圖比賽」

報名表暨比賽聲明書

參賽者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性　別	□男　□女
組別	□幼兒園組：幼兒園學生 □低年級組：國小一、二年級 □中年級組：國小三、四年級 □高年級組：國小五、六年級				
聯絡地址	請詳填郵遞區號				
家長姓名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就讀學校		年級班別	年　班	老師	

聲明書

一、參賽者參加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辦理之「2017 國民健康署『無菸的家』著色徵圖比賽」，簽具切結書，此次參賽作品必須為自行創作，絕無抄襲、盜用、冒名頂替或侵犯他人著作權等情事，亦不得係曾經參與國內外各公開競賽之得獎作品。設計作品得獎但經他人檢舉違反以上規則且經查證屬實，即喪失得獎名次並繳回獎金及獎狀。另如參賽作品涉及智慧財產權爭議，並由參賽者自行負擔法律責任。

二、若入選為得獎作品，依著作權法相關規定，約定以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為著作人，享有著作財產權，本人同意不行使著作人格權，且作品著作權及相關權利均屬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本人無異議亦不得事後另向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要求任何法律上之金錢請求權。

三、凡報名參加本活動者，皆已研讀並充分瞭解本活動之各項規定及條款要求，並且願意完全遵守本活動之各項規定及條款要求。若有任何未盡事宜或不可抗拒因素而有所異動，依中華民國法律辦理之，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保有變更內容權力。

此致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參賽者簽名：

法定代理人簽名：

中華民國 106 年　　月　　日

註 1：本報名表暨比賽聲明書請與比賽圖稿紙（A4 大小）一起寄回，缺漏者將視為資格不符，不得參加比賽。

註 2：參賽者為未滿 20 歲之未成年人，參賽前須先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獲獎須請法定代理人簽署參賽同意書及著作權權利移轉同意書。未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者，主辦單位或執行單位於知悉後，有權取消該參賽者入選或得獎資格。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經費來自菸品健康福利捐 廣告



2017國民健康署

無菸的家

著色徵圖比賽 幼兒組

生活在菸害環境中，不但身上、環境會變得臭臭的，身體也容易產生各種疾病。爸爸媽媽吸菸時，小寶貝們也會吸到二手菸，更可怕的是，菸品的有毒物質也會殘留在皮膚、衣服、家具等生活用品上形成「三手菸」，殘留半年以上，就算吹電風扇、開空調也沒用！為了健康，讓我們一起營造「無菸的家」，全家都向菸說「ＮＯ」！

活動辦法

於活動網頁下載報名表及著色稿，以A4紙張列印。11/15前將作品及聲明書寄回：10078 台北市中正區福州街2號 國語日報社「無菸的家」著色徵圖比賽小組。

活動日期

2017/9/15 (五) ~ 2017/11/15 (三)

本活動網頁

掃描 QR Code

與寶貝們一起閱讀 無菸的家電子書

作者姓名	學校	班別	年齡 歲	聯絡電話	家長簽名欄

□我已閱讀菸害衛教資訊，並與家中寶貝一同分享